

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1年1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1月14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柳愈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以及《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本次为全资子公司可立克（香港）国际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整体收益的最大化，风险在可控范围内，其决策程序合法、有效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为可立克（香港）国际有限公司提供担保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！

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1 月 19 日